

登封市“天地之中世界文化遗产”景区提
升PPP项目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备忘录

采购人：嵩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 7 月 6 日

登封市“天地之中世界文化遗产”景区提升PPP项目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备忘录

- 一、采购编号：登封采购-2021-764
- 二、谈判时间：2022年7月 6日下午2：00
- 三、谈判地点：登封天地之中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代理机构：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 五、第一预中标候选人：

河南嵩山少林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登封市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1）

登封市嘉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2）

- 六、谈判工作组：详见采购谈判有关单位与会人员签到表

登封市“天地之中世界文化遗产”景区提升PPP项目（下称“本项目”）已于2022年7月1日评标结束，评选出第一预中标候选人为：河南嵩山少林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登封市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登封市嘉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采购人组建了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下称“谈判工作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及PPP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本项目政府采购确认谈判工作组经与排名第一的候选社会资本方进行确认谈判，双方就本项目及有关事项确认一致，已确定如下事项：

（一）本次经谈判所提出的内容，第一预中标候选人完全响应。

（二）采购人在本次谈判中主要提出了以下内容：

1. 建设内容：（1）景区生态修复及森林防火工程；（2）景区基础设施提升与环境整治工程；（3）登封市 G207 市区至少林景区段道路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2. 本项目总投资为 20.3752 亿元，采用“BOT”的 PPP 运作模式，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合作期限为 2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0 年。

3. 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出资代表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并承担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项目公司注册地应为登封市。

4. 第一候选社会资本方投标报价

合理利润率6.5%

项目折现率5.39%

建安费下浮率3%

经谈判，第一预中标候选人已同意采购人提出的上述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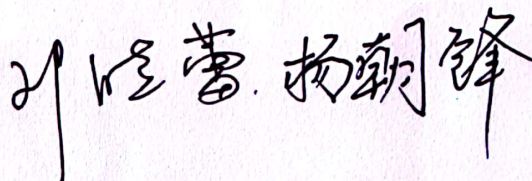
故双方对于本项目的谈判成功。对于采购人谈判中提出的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签订PPP合同时，另行约定。

经谈判，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与第一候选社会资本方就谈判内容达成一致，谈判成功并签署了登封市“天地之中世界文化遗产”景区提升PPP项目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备忘录，确定河南嵩山少林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登封市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登封市嘉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嵩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登封市“天地之中世界文化遗产”景区提升PPP项目中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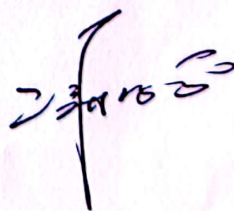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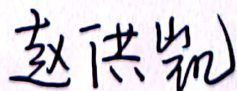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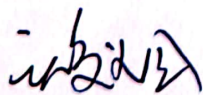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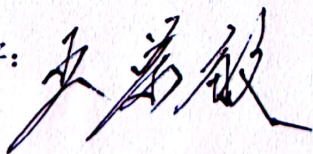
本备忘录一式肆份，采购人、预中标人各执贰份。

嵩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登封市“天地之中世界文化遗产”景区提升PPP项目采购确认谈判组

采购谈判代表签字：



社会资本方代表签字：



日期：2022年7月6日